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 429628 號

發明名稱：吡啶基或吡啶基羧酸化合物

專利權人：臺北醫學大學、美國州立俄亥俄大學、國立台灣大學

發明人：陳慶士、劉景平、劉興環、洪國盛、單佩文、邱文達、鄧哲明

專利權期間：自 2014 年 3 月 1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7 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局長 王美花

中華民國

103



月

11

日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後消滅。